

广州市越秀区教育局文件

越教字〔2021〕90号

越秀区教育局关于批准越秀区瑶台幼儿园 为广州市规范化幼儿园的通知

区辖各幼儿园：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广州市规范化幼儿园督导验收办法的通知》（穗教督〔2012〕16号）、《关于印发〈广州市越秀区规范化幼儿园督导评估方案（试行）〉的通知》（越教办〔2012〕93号）及《广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广州市规范化幼儿园督导验收的补充通知》（穗府教督〔2015〕43号），越秀区教育局组织对越秀区瑶台幼儿园进行了广州市规范化幼儿园督导评估。评估结果经我局审定，并经公示无异议。我局决定批准越秀区瑶台幼儿园为广州市规范化幼儿园，现予以公布。

希望越秀区瑶台幼儿园认真研究督导组提出的意见和

建议，总结成绩，改进不足，继续按照规范化幼儿园的要求，进一步改善办园条件，促进幼儿园规范管理和内涵发展，不断提高保教质量和办园水平，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越秀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